

零售業能力標準說明
能力單元

1.名稱	推廣平等政策
2.編號	105009L3
3.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零售業內負責人事管理的人員。這能力的執行涉及非常規性工作。能夠於執行人事管理工作時及在工作間推廣機構既定的平等政策，並確保有關政策符合相關法例要求。
4.級別	3
5.學分	6（僅供參考）
6.能力	表現要求 6.1 平等政策相關知識 ◆ 瞭解機構的平等機會及反歧視政策 ◆ 瞭解平等政策所涵蓋的基本範圍，包括：性別、殘疾、種族及平等機會等 ◆ 明白推行平等機會政策的目的及好處 ◆ 掌握政府及監管機構對平等機會的法律規範，例如： • 種族歧視條例 • 性別歧視條例 • 殘疾歧視條例 • 家庭崗位歧視條例等 ◆ 瞭解零售業相關的工會對平等機會的要求 6.2 推廣及執行平等政策 ◆ 定期安排不同崗位的員工參與平等政策相關的培訓、工作坊、活動等，以提升員工對平等政策的認知及正面態度 ◆ 透過溝通渠道，向各級員工正確地傳達及推廣機構的平等政策 ◆ 執行人力資源管理工作時及在工作間，有效地推廣平等政策 ◆ 對工作場所的程序或指引，進行平等影響評估(EIA)，以確定需改善或加強平等機會的項目及措施，例如： • 招聘廣告內容 • 甄選標準 • 員工的薪酬及福利 • 挽留員工政策及晉升準則 • 為殘疾人士提供就業機會等 ◆ 定期檢討機構平等政策的表現及成效，並能向上級或有關部門提出改善建議，確保相關政策符合法例要求 6.3 展示專業能力 ◆ 以專業態度，確保對不同背景的員工都會一視同仁，不存在任何歧視態度 ◆ 確保所執行的平等政策符合相關法例要求

7.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 (i) 能夠於執行人力資源管理工作時及在工作間有效地推廣平等政策；及 (ii) 能夠檢討機構平等政策的成效，確定需作改善或不足之處，並能向上級/相關部門提出改善建議。
8.備註	